

阳泉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阳农局财字〔2023〕6号

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

平定县、郊区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盂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山西省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晋乡振发〔2023〕8号）、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加强资金管理使用指导意见有关要求，现将省财政安排的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3636万元（平定县861万元、盂县2012万元、郊区763万元）下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安排办法

资金按照因素法分配，切块到县，项目审批权下放到县。分配因素包括各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农村居民人均可支

配收入、政策因素等。集中支持重点工作任务，倾斜支持转型综合改革牵引性集成改革试点县、2022年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国家挂牌督办县。同时结合日常通报，对中央、省级衔接资金预算执行进度慢的县给予核减。

二、资金使用方向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号)、《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项目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84号)等要求，严格按照省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资金，坚决杜绝用于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负面清单事项。

突出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支持必要的基础设施补短板，根据发展水平、发展阶段合理确定建设标准，杜绝形象工程；支持对符合条件的监测对象、脱贫人口开展小额信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到帮扶车间就业，聘用搬迁群众提供易地搬迁集中安置区公共服务，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等；对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含监测对象)安排“雨露计划”补助，帮助提升就业能力。

支持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在2022年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基础上，各县要安排资金继续深化示范创建。支持村集体经济发展，对村集体经济收入20万元以下脱贫村给予适当倾斜。支持健康乡村示范创建，试点县通过示范创建，养老模式、健康卫生体系更加完善，乡村卫生环境明显改善，打造样板为全省提供了实践经

验。支持发展高质量庭院经济，促进脱贫户和监测户持续稳定增收。

安排给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县，资金使用可按照省财政厅等11部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晋财农〔2021〕56号）有关要求执行。

三、有关工作要求

（一）健全完善项目库建设。加强协调配合，乡村振兴部门要牵头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配合相关部门谋划好项目，推动实现县级相关项目库共建共管共用。提高入库项目质量，做深做实项目前期，优先储备和实施群众需求强烈、短板突出、带动增收能力强、利益联结机制紧密的项目。乡村振兴示范创建项目全部纳入项目库管理。强化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加强分类管护，明确管护责任，规范收益分配，确保持续发挥效益。衔接资金投入形成的项目资产参照扶贫项目资产管理要求，纳入现有制度框架下管理。

（二）创新资金使用管理。坚持更多依靠发展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从实际出发积极探索创新资金支持领域和使用管理方式，补上技术、设施、营销、人才等短板。坚持衔接资金项目审批下放到县，发挥好县级党委政府牵头抓总作用，健全县级资金项目管理运行机制，统筹力量强化资金使用管理。优化项目实施方式，引导群众参与乡村发展和建设。创新政策宣传解读，以县为单位编制衔接资金政策“明白纸”。

(三)加大产业支持。继续将产业发展作为支持重点，2023年用于产业发展的资金规模占比原则上不得低于下达你县资金总规模的60%，且不得低于2022年用于产业发展的占比。

(四)加快支出进度。衔接资金下达到县后，要尽快落实到项目，确保项目有序推进，资金按时支出。省局将定期对各县资金支出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通报，工作落实不力、进展缓慢影响全省进度的县纳入约谈范围。

(五)加强资金监管。各县要落实好监督管理责任，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风险和问题。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贯穿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落实公告公示要求，扶贫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结果一律公告公示。发挥好纪检、审计、行业和社会等监督作用，对贪占挪用、违规使用衔接资金等问题依纪依法严肃追究责任。

(六)及时录入数据。将资金及项目信息、公告公示、资金到账、资金拨付等信息及时录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

附件：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表

单位：万元

市县名	金 额		备注
		其中：健康乡村示范 创建	
阳泉市小计	3636	1000	
孟县	2012	1000	重点帮扶县 (资金管理型直管县)
平定县	861		整体推进县 (资金管理型直管县)
阳泉郊区	763		先行示范县

